

辜振甫與中共會談的實相

摘自《勁寒梅香》

一個原則 各自聲明

1992年10月底，就在國統會針對「一個中國」的涵義作出決議後兩個多月，雙方政府正式授權的兩岸兩會代表，在香港舉行會談。

從10月28日到30日的三天協商會談中，在大陸代表的主張下，雙方針對「一個中國」原則的涵義如何表述的問題，曾經進行討論，也各自提出具體意見。

會談過程中，大陸先提出五種「一個中國」的表述方案，台灣稍後也提出了五種方案作為回應，但是，雙方都表示無法接受對方所提有關「一個中國」的各種表述方案。台灣方面再依據雙方所提的方案加以修正後，提出三種方案，大陸方面仍表示無法接受。幾經討論而無結果，兩岸協商一度面臨觸礁的危機。

香港會談結束前，海基會代表奉命提出新的解決方案，針對大陸方面要求就「一個中國」原則有所表述的問題，海基會建議：雙方採取口頭上各自表述自己立場的方式，在彼此尊重下，暫時擱置這項重大爭議，以便進入正式議題的協商。

海協會代表在會談期間，並未對海基會提出的這項最新建議，作出答覆；他們在1992年10月30日離香港返回北京。同年11月3日，海協會副秘書長孫亞夫，以電話告知在台北的海基會秘書長陳榮傑，表示「尊重並接受海基會的建議」。同時，透過新華社發布新聞，公諸於世。

新華社是一個完全屬於大陸官方的新聞機構，對外發布的消息，代表大陸當局的意見，一定要經過授權。11月3日新華社向全世界發布的這一則新聞，具體指出：「在這次工作性商談中，海基會建議採用兩會各自口頭聲明的方式，表述一個中國原則，……海協會經研究後，尊重並接受海基會的建議，至於口頭表述的具體內容，則將另行協商。」

辜振甫指出，在兩岸互動過程中，這是一件何等重大的事情——大陸接受台灣的建議，成為兩岸數十年來第一個正式的政治妥協！他說，因為有了這個妥協，1993年4月的辜汪會談，也才有召開的可能性。

事情不如預期的樂觀，1992年11月16日，大陸方面透過海協會致函海基會，一方面提及「我會充分尊重並接受貴會的建議」，再度表達11月3日的相同立場；但是，在同一封信函中，卻提出「在這次工作性商談中，貴會代表建議在相互諒解的前提下，採用貴我兩會各自口頭聲明的方式表述一個中國原則，並提出了具體表述內容（如附件），其中明確了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的原則」，信裡並附了海基會代表在香港會談時提出的表述方案中一項。片面聲稱這就是台灣方面口頭表述的內容；同時，也一併附上大陸方面作為其口頭表述的方案一種。大陸將香港會談的結果以及後續的發展，片面宣稱為「雙方以口頭聲明的方式確認『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的原則』」，隨後進一步改說「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原則」是1992年兩岸兩會的共識。這種說法與事實經過不符。台灣各界則一直以「一個中國、各自表述」作為1992年兩岸會談過程及結果的簡稱。

海基會在12月3日，函覆海協會表示：「我方始終認為，兩岸事務性之商談，應與政治性之議題無關，且兩岸對『一個中國』之涵義，認知顯有不同。我方為謀求問題之解決，建議以口頭各自說明。至於口頭說明之具體內容，我方已於11月3日發布之新聞稿中明白說明，將根據國家統一綱領及國家

統一委員會1992年8月1日對於『一個中國』涵義所作決議加以表達。」海基會去信表達我方對於中共來函持不同的意見與立場，大陸方面沒有再回函表示任何意見。依據一般慣例，既然不再回函，這就代表大陸已經接受我方有不同意見的存在。

當時，兩岸都感到建構協商管道的迫切性。因此當兩會代表就「一個中國」的爭議問題取得妥協的方式之後，兩岸也共同開拓了推動兩岸協商的廣大空間。當然，雙方並沒有忘記。這個政治爭議只是暫時擱置，問題並沒有實質解決。

辜汪會議 各自表述

辜振甫始終認為，兩岸都有責任，為有朝一日共同解決高度爭議性問題，先營造出良好的氣氛、創造出有利的條件。

在雙方互相諒解與互相尊重下，兩岸兩會協商的時代正式揭開了序曲——辜汪會談於1993年4月在新加坡舉行。

辜振甫認為，第一次辜汪會談能獲得突破性的成果，關鍵在於就「一個中國」的原則上，雙方得以「各自表述」其內涵。

1995年6月，李登輝總統接受母校美國康乃爾大學的邀請，以私人身分訪問，並發表演說。

同年下半年開始，大陸一再聲稱李登輝總統應邀前往美國康乃爾母校訪問等作法，是「公然製造兩個中國、一中一台的活動」，同時以兩岸氣氛不佳為由，片面延後第二次辜汪會談的舉行。

1996年3月，大陸又以台灣舉行第一次公民直選總統為由，在台灣海峽引發飛彈危機，四月底並公開宣稱：1993年辜汪會談前，海基會與海協會就「海峽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之原則達成了口頭共識」。這是大陸再一次片面曲解1992年的事實。

1996年5月20日，中華民國第九任總統李登輝就職，並發表演說。

1996年5月22日，海協會否認兩岸之間有「一個中國、各自表述」的共識，宣稱「雙方均堅持一個中國原則」才是1992年的共識。引發了兩岸之間對於當年解決「一個中國」爭議的過程與結果的爭論，也因此一再延宕兩岸關係回復正常的時機。

兩岸爭執 幾無寧日

1999年李登輝總統面對外國媒體詢問對「中共視台灣為叛離的一省」的看法時，表達「兩岸至少是特殊的國與國關係，而非一叛亂團體，或一中央政府、一地方政府的『一個中國』的內部關係」。李總統的回應，是針對記者的詢問內容，也是針對大陸一貫的兩岸定位主張而發。從台灣絕大多數民眾的觀點，幾乎沒有人贊同台灣是以大陸為中央政府轄下的一個地方政府。辜振甫在大陸的要求下，將台灣民眾的看法忠實地轉達給北京；不料，北京卻透過官方媒體，對辜振甫進行人身攻擊與批評，進而藉機中斷海基會與海協會之間雙向的業務聯繫。

2000年3月，中華民國人民投票選舉第十任總統，民主進步黨候選人陳水扁當選，開創中華民國行憲以來中央政權進入政黨輪替的先例。「一個中國」的爭議，也經由台灣內部不同政治立場人士的激化，以致事實真相更難以釐清。

民主進步黨取得執政地位，各界預期大陸可能採取對台灣不利的作為。陳水扁就任總統前，幾度拜訪辜振甫，除了就兩岸和台灣的經濟情勢交換意見，並一再懇請辜振甫繼續領導海基會，以穩固兩岸關係。陳水扁在2000年5月20日就職時，提出的兩岸關係政治宣示，獲得大陸方面及國際社會的肯

定，也對隨後幾年的兩岸關係產生影響。但是，兩岸之間的政治爭議卻未因此而停息；彼此間的爭執，由政黨輪替前一直持續下來。

九二共識 情緒之爭

儘管事實只有一個，但是台灣內部及兩岸之間，似已演變為情緒之爭。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蘇起，為了使各方能找到一個緩和的空間，費心思考後，在2000年4月28日，提出「九二共識」這個新名詞，依據蘇主委的說法，他希望用這個新名詞取代兩岸三方對一個中國原則不能有共識的各說各話，以打破兩岸僵局。

遺憾的是，蘇主委的這項創意並未給兩岸僵局帶來突破的機會，兩岸各界反而陷入有無「九二共識」的論戰。在論戰中，台灣內部有人認為有共識、有人認為無；大陸方面則到2000年8月底，才開始提出回應，表示「九二共識」是存在的，卻同時指出「九二共識」就是「兩岸均堅持一個中國原則的共識」。一時之間，兩岸各界又淪入各說各話的情境，爭議的話題也從「一個中國原則是不是兩岸互動的前提」，擴及到「兩岸之間有無『九二共識』」和「『九二共識』的內涵為何」，伴隨著情緒性的批判，甚至以接受「九二共識」與否，作為檢驗個人政治立場的工具。

從1995年夏天以後，兩岸始終只能把精力虛耗在政治的爭議上，不斷蹉跎了發展互惠雙贏的時間與契機。辜振甫對於這種現象，憂心忡忡，他不斷回顧1992年10月以來兩岸政治爭議的歷史與癥結，經過反覆思考，他指出，各界最好以Accord(附和)，代替Consensus(共識)，來描述兩岸1992年10月香港會談的結果。他說：「共識」必須是經過雙方當面討論之後，所得出的共同接納的意見。事實上，1992年的香港會談，雙方確實無法接納對方的各項建議方案，因此會談沒有任何具體結論。我方是在會談結束前提議：雙方「以口頭上各自表述」的方式，擱置「一個中國原則」的爭議，以便進入正式議題的協商。大陸代表在返回北京幾天後，以電話告知我方表示「尊重並接受」我方的建議，同時也透過大陸官方媒體發布新聞。辜振甫說，與其用「共識」表達一九九二年的結果，不如用「相互諒解」(Understanding)或「附和」(Accord)更能貼近事實，且可避免引起不必要的套用。他認為：多年來各界熱衷於討論「1992年『共識』的內容到底是什麼？誰說的才是真話？」，事實證明應該是不必要的。

2002年9月，新加坡資政李光耀訪問台灣，會見辜振甫時談到兩岸關係。辜振甫詳述了兩岸各界對於1992年香港會談結果的爭論歷程，並正式提出Accord(承諾、附和)、或是Understanding(相互諒解)等詞，希望替代「共識」一詞，以還原歷史真相，盡早化解兩岸關係的僵局。辜振甫一再指出，1992年香港會談，以及其後兩會互動的演進，它的基本精神，就是兩岸互相不否定對方，這一步對於兩岸日後的互動是關鍵所在。

辜振甫在2002年秋天，正式向各界提出他的這項化解兩岸政治爭議的重要建言。這是他繼1993年辜汪會談、1998年辜汪會晤之後，為兩岸關係長遠發展再一次貢獻他的心力。

2003年4月16日，辜振甫接受日本早稻田大學頒贈名譽博士學位。他在典禮中致詞，談到台灣海峽兩岸的關係時，說明了1992年10月海基會與海協會「香港會談」的過程和引發的爭議，並再度提到他的建議：「本人認為，改稱為Accord或understanding，更能正確寫照當時的經過。」

2003年4月29日，是「辜汪會談」十周年。辜振甫在書面談話中，強調「相互諒解」。他說：「正如同1992年兩岸採取了『相互諒解』的態度，便可以在政治問題論爭中，打上休止符。此等經驗值得銘記。」

辜振甫為海峽兩岸層出不窮的問題，真是用心良苦。

他語重心長表示，海峽兩岸如果能順著他的建言，冷靜還原歷史真相，避免再使用較具爭議性的說詞，也不必再去計較一些根本不存在的問題。「雙方之間有無共同需要？」他提醒雙方的社會精英，應該進一步思索：「共同需要中有無先後之別？尤其了解到當前優先的共同需要何在？」，進而認真思考如何掌握兩岸發展與建設的機遇，未來將可以更積極合作，共同創造和諧穩定、互助互利的發展前景，為兩岸同胞謀求更大、更久遠的福祉。

1991年海基會、海協會分別成立。十三年來，兩會間的兩岸溝通之橋，就是在這種不斷爭議、協商的氣氛環繞下，建構起來。